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insheng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由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15,016,987,541 (99.93%)	11,220,000 (0.07%)
2.	(a) 重選倪新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15,009,687,541 (99.88%)	18,520,000 (0.12%)
	(b) 重選呂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582,380,800 (97.03%)	445,826,741 (2.97%)
	(c) 重選陳志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629,086,572 (97.34%)	399,120,969 (2.66%)
	(d) 重選陳國鋼先生為執行董事	15,006,127,541 (99.85%)	22,080,000 (0.15%)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15,016,987,541 (99.93%)	11,220,000 (0.07%)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4,589,670,800 (97.08%)	438,536,741 (2.92%)
4.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14,893,238,435 (99.10%)	134,969,106 (0.9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5.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15,016,987,541 (99.93%)	11,220,000 (0.07%)
6.	待通過第4及第5項決議案後，透過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而購回之有關股份，擴大藉第4項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授權	14,899,404,435 (99.14%)	128,803,106 (0.86%)

由於所有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投贊成票，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928,719,250股，此乃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按上市規則規定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曾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中表示有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懷珍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國鋼先生、劉天凜先生、倪新光先生及封曉瑛女士；(2)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宏先生、白泰德先生及呂巍先生。